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

承辦人：陳妘嫣

電話：7995678#3129

電子信箱：yunye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教安字第11402608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、來文附件 (61406813_11402608900A0C_ATTCH1.pdf、
61406813_114026089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防部「國軍第59屆文藝金像獎」作品甄選規定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請鼓勵所屬人員參加，活動資訊請逕至全民國防教育網
(<https://aode.mnd.gov.tw>) 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第二類發行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(紙本)



教育局 1140520



11433920200